

示范区召开党工委委员会议

记者 万英俊 7月19日,示范区召开党工委委员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审议有关巡视整改方案,安排部署近期防汛重点工作。党工委副书记史高领主持。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重要论述,严格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坚决扛牢巡视整改政治责任,全力以赴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要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分工要求,紧扣时间节点,紧盯目标任务,加大工作力度,动真碰硬解决

一批突出问题,切实推动巡视整改工作个个见真章、件件有回音。要强化工作作风,发挥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带头作用,推动形成协同联动、步调一致的整改工作格局。要强化整改工作日常监督,确保劲头不松、方向不偏、力度不减。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坚持把防汛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抓实抓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要认真复盘总结近期防汛工作,切实找准短板弱项,提出针对性整改措施,切实提升防汛工作

的及时性、科学性和精准性。要全面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坚持以“防”为主,紧盯排水管网、高边坡、河道堤防受损点,涵洞、低洼地段易涝点,以及汛期供电、治安、交通薄弱环节,加强系统排查,做到清单式交办、销号式整改。要密切关注雨情、水情、汛情变化,强化预测、预报、预警,强化指挥调度和装备物资准备,加强应急演练,严肃防汛工作纪律,做足极端强降雨应对准备,确保一旦发生汛情能够及时安全有序应对。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全面落实防汛救灾各方责任,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示范区召开防汛工作会议

7月20日晚,杨凌示范区召开防汛工作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商洛市柞水县境内一高速公路桥梁发生垮塌作出的重要指示,以及李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批示要求,贯彻落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对防汛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示范区党工委副书记史高领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以强烈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部署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增强极限思维应对极端天气,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始终立足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进一步压实责任、细化措施、狠抓落实,坚决守住汛期灾害事故安全底线,全力确保安全度汛。

会议要求,示范区各级各部门要扛牢责任、强化协同,进一步树牢“一盘棋”思想,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毫不松懈抓好当前防汛各项工作。要紧盯道路交通、河渠塘池、地质灾害、城区内涝等重点部位,加强监测和隐患排查,及时采取有力措施,确保隐患可控、消除在萌芽状态。要密切关注雨情水情汛情变化,加密短时预警预报,细化应急预案,强化应急准备,以“完全准备”打好“有备之战”。要严格值班值守,加强巡查值守,强化信息报送,确保人员在岗、工作到位,切实做到指令畅通、迅速处置。要压实压紧防汛各方责任,加强统一指挥调度,严格落实全天候、全时段及时响应机制,确保责任落实、任务落实、工作落实。

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党工委和管委会各工作部门以及相关直属机构、双管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省自然资源厅厅长刘天雄来杨凌调研

记者 万英俊 7月17日至18日,省自然资源厅厅长刘天雄先后深入杨凌示范区展厅、杨凌职院新校区、揉谷镇秦丰村田长制公示牌现场、先正达杨凌育种技术中心实验基地、杨凌综合保税区等地,对自然资源重点工作进行实地调研。示范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袁鸿鸣陪同调研并介绍有关情况。

调研中,刘天雄强调,要进一步

加强耕地保护工作,压紧压实耕地保护责任,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建立健全耕地保护长效机制,总结提升三级田长制先进做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杨凌经验”,为全省耕地资源保护贡献杨凌力量。要持续强化要素保障,聚焦省级及示范区重点项目,建立项目在选址、报批、征收清理、供应和规划审批等各个环节的

服务保障任务台账,精准高效、全过程跟踪服务保障项目建设,为示范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要素保障。要扎实做好当前强降雨期间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筑牢地质灾害防治安全防线,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度过汛期。

杨凌示范区公开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整改落实情况

2023年4月6日至6月5日,省第二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组对示范区开展了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9月11日向示范区反馈了督察报告。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将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专题研究部署,全力推进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截至目前,督察反馈涉及的22项整改任务完成整改16项,有序推进6项。

一、提高思想认识,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

杨凌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坚持把生态环境保护与履行国家使命、服务国家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等各项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带头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带头研究重点难点问题、部署整改措施。分管领导及时协调解决督察整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示范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扎实推进问题整改,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二、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各项工作

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成立由党工委和管委会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指挥部,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落实的攻坚机制。及时组织召开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动员大会,签订工作责任状,全面夯实各责任单位工作任务。制定印发《杨凌示范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细化工作举措59条,配套出台攻坚子方案9个,大气污染防治“1+9”工作体系基本形成。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纳入党工委中心组、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等学习内容,督察整改以来,组织学习4次,党政领导干部大气污染防治意识得到进一步提高。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8次召开党工委委员会议、管委会常务会议或专题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问题整改和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12次听取生态环境工作汇报,有力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走深走实。

三、对标对表问题,扎实推进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一) 夯实责任抓工作落实。详细制定考核办法,细化考核细则,建立信息化网格化管理机制,推动大气污染防治落实落细。将生态环境保护纳入党工委管委会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列入重点工作进行专项考核。出台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考核办法和考核实施细则,细化年度目标责任,倒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细。建立露天焚烧和散煤复燃资金扣缴问责机制,秋冬季以来通报火点62处、扣缴财政资金1240万元,对两个单位进行约谈。建立示范区杨陵区两级领导干部包抓制度,实行“发现火点—平台自动派单—及时处置—现场核查—通报约谈”的智慧环保信息化管理模式,有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源头末端处置落到实处。

(二) 正视问题抓源头治理。聚焦督察反馈的散煤、机动车辆、面源污染问题,认真梳理分析原因,提出整治目标,全力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2家工业产业园成立生态保护管理机构,重新设定入园企业准入条件、行业准入清单,严防非功能企业进入工业产业园。制定《杨凌示范区散煤治理清洁取暖2023—2027年行动方案》《杨凌示范区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补助方案(2023—2027)》,核定全区补贴户23114户,落实补贴资金1386.84万元。通过印发通告、制作宣传片等多种方式大力开展散煤治理宣传普及活动,采暖季期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12.2%,PM_{2.5}同比下降3.4%,PM₁₀同比下降26.1%。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清单,备案登记管理非道路机械24辆、抽查非道路机械195辆。开展注销农业机械排查,注销报废拖拉机89台。通过日常检查、三市一区交叉检查、监督帮扶等方式,督促企业落实扬尘防控措施,2023年以来累计发现扬尘治理不到位问题449条,约谈企业负责人40人次,罚款20万元。完成示范区医院、

沁园春邸渣工程、杨凌渭河采沙项目扬尘措施不到位问题整改。开展禁烧、烟花爆竹禁燃、生物质燃烧专项整治、加油站整治、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等五大专项行动,制定了《杨陵区2023—2024大气污染防治包联督导工作方案》,整治烟花爆竹点位2580处,元宵节期间NO₂、SO₂同比改善26.7%、33.3%。组织畜禽养殖培训3次,督促源泰牧业完成了牛粪堆场围堰建设,进一步提升畜禽养殖户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意识。对区内8家加油站按季度进行检查,督促5家加油站完成设备运行不正常、操作不规范等问题整改。

(三) 严格执法抓末端提升。通过双随机检查、监督帮扶、专项执法检查等方式对重点涉气企业开展执法检查,累计检查工业企业615家次,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9件,处罚金额283.4万元,参与监督帮扶22轮次,查处环境问题751个,目前已完成整改740个,11个正在推进。督察期间反馈的140项问题全部整改完成。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完善区内涉气企业、建筑工地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督促未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的36家企业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强化对农药、化肥企业的检查指导力度,督促秦丰农化、华阳化工、陕西化建设设备制造公司等10家企业完成扬尘措施不到位、废气管控不到位问题整改。逐家检查重点汽修企业58家、机动车检测机构7次,对存在使用劣质漆、废气处理设备不正常运行问题的相关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对环检摄像头设置不规范等问题督促检测机构完成整改。

下一步,我们将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的工作部署,对照2024年空气环境质量目标,协同聚焦杨凌片区联防联控、农村清洁能源替代工程提升、农房节能改造、农业秸秆资源化利用、工业企业升级治理等重点工作,协同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不断改善示范区空气环境质量,为全省空气质量提升贡献杨凌力量。

上合组织农业基地(井冈山)国际富硒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奠基

记者 翁瑞 通讯员 徐强 7月17日,上合组织农业基地(井冈山)国际富硒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奠基仪式在井冈山绿色食品产业园举行。这是杨凌依托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推动农业科技走出去的具体实践,也是上合组织农业基地国际产业园区进一步丰富和扩展的关键一步。



奠基仪式上,吉安市委副书记肖玉兰,杨凌示范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刘仲山,南京林业大学副校长李维林,吉安市委副书记、井冈山管理局党委书记、井冈山市委书记廖东生等共同为上合组织农业基地(井冈山)国际富硒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进行了培土奠基。

据了解,上合组织农业基地(井冈山)国际富硒现代农业产业园是井冈山市打响农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攻坚战以来,第一个总投资过10亿元的农业标志性项目,项目依托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平台优势,以“富硒食品”为主题,打造集农业生产、食品加工、展示销售、科研创新于一体的综合性富硒食品现代农业示范园。该项目也是杨凌现代农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进行市场化运作农业项目的首次实践。

该产业园的建设,有助于整合各方资源,更好地开发和利用井冈山生态资源,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富硒绿色农产品品牌。下一步,杨凌示范区将推动井冈山园区与上合组织农业基地国内外农业园区、商品展示交易中心等国际合作平台体系在贸易渠道、原料供应、技术支持、境外推广等深度结合,持续赋能园区发展和井冈山的对外开放,引领当地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步入新阶段。